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欧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销售对象、申购业务限额并
修改招募说明书的公告**

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中欧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中欧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决定调整中欧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对象、申购业务限额并修改《招募说明书》，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调整销售对象、申购业务限额并修改《招募说明书》

1、将销售对象及申购业务限额调整为：“本基金暂不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基金管理人自有资金除外），如未来本基金开放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公开销售或对销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调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个人投资者、公募资产管理产品、职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计划、养老金产品和基金管理人自有资金除外）。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2、本公司将据此相应修改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的相关条款。

二、重要提示

1、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并已经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本次修订自 2025 年 8 月 25 日起生效。

3、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详细信息，敬请阅读本公司网站上刊登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zo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700-9700、021-68609700 咨询相关信息。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5 日